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305
5 November 1993

CHINESE

第三三〇五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3年11月5日星期五,上午11点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热苏斯先生	(佛得角)
成员国:	巴西	萨登伯格先生
	中国	李肇星先生
	吉布提	奥拉海耶先生
	法国	拉德苏先生
	匈牙利	埃尔多斯先生
	日本	丸山先生
	摩洛哥	本贾伦-图伊米先生
	新西兰	基廷先生
	巴基斯坦	马尔卡先生
	俄罗斯联邦	沃伦佐夫先生
	西班牙	亚涅斯-巴尔沃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奥尔布赖特女士
	委内瑞拉	比维罗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FP

下午12时2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莫桑比克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的报告(S/26666和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莫桑比克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完全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阿丰索先生(莫桑比克)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WG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各成员面前摆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的报告。该报告载于文件S/26666和S/26666增补1。安理会各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26694，其中载有安理会事先磋商中准备的一份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谨提请安理会各成员注意应对临时决议草案(S/26694)的案文作以下技术性改动。

第一，序言部分第一和第二段的顺序应予颠倒。

第二，在第12段中，“第13段”之前的“执行部分”四字应删去。

第三，在第15段，英文文本的“Trust Fund set up”应改为“Trust Fund to

be set up”。

发言人名单上的第一位发言人是莫桑比克代表。现在我请他发言。

阿丰索先生(莫桑比克)(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代表我国代表团最热烈地祝贺你担任本月的安理会主席。我国代表团充分认识到你的杰出外交才干,并愿对你过去两年在安理会的紧张工作中非常出色地为贵国和我们的大陆服务表示特别的敬意。因此,我相信安理会将得益于你在国际关系方面的经验,并使我们的审议将能取得圆满成功。

我还要感谢你的前任,巴西的萨登伯格大使上个月出色地主持了安全理事会的审议。我要特别感谢他给予我和我国代表团的合作以及他在上周五导致通过安全理事会第879(1993)号决议的协商中发挥的领导作用。

我还要借此机会对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自设立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以来给予我和我国代表团的精诚合作表示感谢。我盼望着在今年全年和明年同安理会各成员继续合作。

我要再一次赞扬联合国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先生继续坚定致力于我国的和平。他最近对莫桑比克的历史性访问和访问的成果证明了这一点。我想再一次告诉他,我们对他的访问感到很高兴。正如秘书长所亲眼目睹,对我国政府、人民、甚至莫桑比克所有政治力量来说,他对莫桑比克的访问使我们振奋,使我们得以在和平进程中找到一种新的活力和乐观态度。

在此,我要赞扬秘书长1993年11月1日载于文件S/26666的非常具有解释性的报告。该报告对在实施莫桑比克《全面和平协定》方面,尤其是在安全理事会就这一问题召开的上次会议以来最近的事态发展作了重要的评估。

安理会通过1992年10月13日的第782(1992)号决议已有十二个月。该决议除其他外同意秘书长任命一名临时特别代表,并向莫桑比克派遣最多不超过25名军事观察员组成的小组。该决议的通过标志着为在莫桑比克实现持久和平的努力开始进入一个新时期。

安理会于1992年12月16日设立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为安全理事会为和平进程继续采取行动奠定了法律基础。自那时以来,该机构为讨论我国和平进程的发展召开了若干次会议,并在这方面通过了一些重要决议。因此,我们认为,对迄今在寻求和平的努力和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的活动取得的进展进行一次全面评估的最佳时间莫过于今天。

显而易见,自联莫行动开始以来已取得了一些进展。总的来说,《全面和平协定》的目标得到了维护,尤其是维持停火的目标。尽管如此,可以忆及,在执行《罗马协定》条款的每个阶段都面临了始所未料的困难。

我们曾经对为加速和平进程而部署联合国分队的拖延表示忧虑。但是,在这第一个重大问题获得解决后不久,另外一些人为的、越来越严重的障碍在执行进程中开始作梗。

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的部署正在对我们整个国家产生积极影响。联合国在我国的存在正在促使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逐渐、稳步地回国、整个国家生活正常化,在农村重建生产基地和重振经济。

在这方面,我谨借此机会再次正式表示,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协调办事处在协助我国政府解决与莫桑比克人道主义救济方案有关的到关重要问题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

可以忆及,我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对武装部队复员、集结和遣散的不断拖延多次表示深感失望。此外,新军队训练没有能按全面和平协定中确定的时间表进行。当然抵运不准备按时遣送其部队。

另一方面,由于抵运不能按时任命其代表,无法设立领土管理委员会和全国警察事务委员会。

GE

此外,政府不得不对莫民抵运有计划的要求作出答复,满足这种要求被当作莫民抵运遵守《全面和平协定》的重要条件。除其他事项外,这些要求涉及保证莫民抵

运食宿、交通和通讯设施的设备和手段。人们可能注意到,我们实际上所讲的是一揽子长期以来严重危及《罗马协定》的先决条件。

尽管由于长期冲突而严重缺乏资源,我国政府尽其一切力量给和平一次机会。我们向莫民抵运并在可能情况下向其它政党提供我们担负得起的东西。

安理会记得,继《罗马协定》签署之后,开始的协调一致的努力之后,莫民抵运领导人德拉卡马先生终于同意前往马普托,并于1993年8月23日至9月3日之间在那里同希萨诺总统举行了几次会晤。这一系列会晤在对执行《全面和平协定》最关键的两个方面产生了协议。在领土管理问题上,一致同意应为莫桑比克10个省长中的每一位设一顾问之职。为此,要求莫民抵运在每个省份提名三名其成员,以在有关领土管理的所有重要问题上协助省长。我国政府把该协议看作是保持和维护该国统一努力中向前迈进的一步。

关于警察事务,还同意要求联合国派遣一支警察部队以监督所有警察活动,并向根据《全面和平协定》成立的全国警务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在这方面,我国政府已正式要求秘书长根据我刚才提到的协定派遣一支警察部队。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安理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授权秘书长着手挑选和部署128名联合国警察观察员。

莫桑比克政府做出所有这些让步,以求消除和平进程中现有障碍。我们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我们认为没有任何理由在几近30年的破坏性战争之后再使我们数百万公民的生命受到威胁。政府已尽力顾及其它党派特别是莫民抵运的利益,同时表明它不愿意做出最终将导致重开《罗马协定》谈判的承诺。

另一方面,在达成这一协议的同时,负责起草选举法的多党协商会议范围内的谈判,实际上陷入僵局,并且无法就选举委员会的组成达成任何协议。

由于这种事态,安理会在其1993年9月13日的第863(1993)号决议中唤起一种紧迫感。因此,我国政府欢迎该决议的通过,确实相信有必要确保严格遵守《罗马协定》的文字与精神。此外,该决议表明不能接受附加条件。赢得时间或获得进一步让步的企图,即由莫民抵运和莫桑比克其它政党提出的企图,且迄今妨碍了全面和平

协定的充分执行。

秘书长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于1993年10月17日至20日正式访问了莫桑比克。对我国的这次访问使秘书长有一次难得机会来同莫桑比克政府、抵运和其它政党建立高级接触,并重新观察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的活动。

秘书长的访问是及时有益的。经过他同政府、民抵和其它政党之间的广泛会谈,在莫桑比克和平进程中实现了重大突破。由于各派的政治意愿,最终得以就有关充分执行《全面和平协定》的一切重大问题达成意义深远和积极的协议。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明确阐述的那样,已就选举委员会的组成达成协议。我在前面强调指出,在这一重要的委员会组成问题上缺乏进展,致使多党协商会议范围内的所有谈判陷于停顿。已达成的谅解应使选举法得以尽早和成功地完成,它将是明年大选的基础。

选举委员会将由10名政府成员、7名民抵成员和来自其它政党的3人组成,并将有一名独立的主席。此外,政府、民抵和其它政党还正考虑成立一个选举法庭,以就选举进程中出现的选举委员会意见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问题作出决定。选举法庭将由5名法官组成--3名具有公认的技术专业知识、中立性和效率的国际法官,及2名具有同等威望的莫桑比克法官。这种组成突显了我们对正为核实整个选举进程及其结果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而成立的各机构的信誉的高度重视。为此,我们将要求秘书长同安理会就他们如何能最好地协助挑选及提名国际法官进行协商。

在目前阶段,各政党的技术专家正最后完成选举法的细节。包括由共和国议会通过选举法在内的整个进程,应于1993年11月底前结束。然而,我们此刻极感不安的是,在谈判过程中--继秘书长离开马普托之后--民抵又一次采用其提出与该进程无关的新问题的传统方式,从而给批准选举法设置了障碍。显然,这违反在秘书长访问莫桑比克期间所作的承诺的精神。国际社会必须向民抵发出强硬信息,表明将不再接受这种伎俩。

LH

关于武装部队遣散的问题,双方已经批准了概括各阶段遣散的新的时间表。随着第一批部队到达集结地区,准军事部队的遣散便将开始。根据新的时间表,遣散将于1994年1月开始,并于同年5月结束。关于批准集结地区,也取得了相档的进展。在《全面和平协定》中所规定的总计49个集结地区中,已批准了36个。新的莫桑比克国防部队计划于1994年9月,在举行大选一个月之前全面展开工作。

如安理会所知,新的军队的组成对于该国的未来以及顺利实施《罗马协定》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它是我们议程上最为重要的优先事项之一。然而,它既不容易也不是廉价的,尤其是在莫桑比克当前的经济和财政条件之下。没有坚定的国际支持,我国单独应付以下全部开支如果不是不可能也将是十分困难的,即遣散武装部队、培训、重建军事设施、制服、工程和通讯设备以及新军队所需的其他物品。莫桑比克政府充分了解我们所面临的世界性的财政限制,但是我们认为,有了良好意愿便有可能帮助我国人民筹措资金结束战争和恢复和平和安宁,这对全体莫桑比克人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一个和平、稳定和繁荣的莫桑比克不仅对莫桑比克人本身,而且对整个南非地区,都是至关重要的。

就迄今尚未能展开工作的各委员会——即,国家行政委员会、新闻委员会(新委会)和国家警务委员会(警务委员会)——达成的协议是又一重大前进步骤。还决定在部署联合国警察部队之前,警务委员会将设立其自己的小组委员会以暂时执行保留给联合国警察部队的任务。如决议草案(S/20604)所正确表明的那样,现在必须作的是使这些委员会展开工作。我们欢迎秘书长提议的128名警察的部署,同时我们要表示完全同情和理解由于部署这一队伍所肯定带来的财政上的含意。秘书长在访问马普托期间提请我们注意的当前联合国的财政情况要求对现有的物质和人力资源进行良好管理和使用。

这些委员会的组成和主席问题没有进展,这对全面执行《全面和平协定》产生了十分消极的影响。我们认为我们现在能够着手进行而不要再有任何进一步的拖延

了。我们必须向前进,并将我国人民的渴望变为现实。

在进行了这些评论后,我要说我强烈认为,秘书长的访问是走向和平的显著的一步以及走向全面实施莫桑比克《全面和平协定》的一步。我们因此期望,在所有各方,包括抵运,具有政治上的良好意愿和决心的情况下,会有足够和充分的时间筹备并如本组织所表示的那样,至迟于1994年10月举行大选。这是全体莫桑比克人民的愿望;这是我国政府的愿望;这也是国际社会的愿望。

我们认为,在目前阶段,我们的首要任务是确保联莫行动得到继续授权执行其任务。其次是一迫切需要不断保持警惕。为此目的,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追究所有那些可能希望再次破坏在秘书长访问莫桑比克期间达成的谅解所造成的势头的人的责任。现在是时候了,安全理事会应确保国际社会将不再容忍拖延,而是将毫不含糊地坚决予以谴责。

我国政府呼吁国际上继续支持我们对和平的寻求,因为和平对于莫桑比克人民,并最终对于整个南部非洲地区,是至关重要的。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我们认为,决议草案详尽明确地涉及了为了推进《全面和平协定》各项规定的实施所必须作的一切。我们认为实施这一决议草案对于在我国实现持久和平和安宁是至关重要的。因此,我们大力支持安理会通过这一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着手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反对意见,否则我将把决议草案(S/26694)付诸实施。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先请愿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萨登伯格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热烈祝贺你就任11月份安全理事会的主席职务。你的众所周知的领导水平和人们公认的你的法律和政治经验保证安理会的工作将得到高度熟练的指导。巴西代表团尤其高兴地是,你作为佛得角的代表将主持我们的各项审议,我们两国有着共同的文化和语言,我们在其上建立了牢固的友好关系。你知道你可以指望巴西代表团的合作。

我还要感谢你和其他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一段时间以来,安全理事会对莫桑比克的和平进程的继续表示了满意,如同贵国和我国一样,莫桑比克是讲葡萄牙语的国际家庭中的一员。安理会也在好几个场合对于在实施《全面和平协定》所要求的各项措施中发现的拖延和困难表示了不断的关切。

FP

我们感谢秘书长目前提交的报告,报告体现了推动莫桑比克和平进程的新的势头,提供了关于莫桑比克政府与民抵运动之间就悬而未决问题达成的一系列重要协议的信息。我们尤其感到振奋的是,双方就执行《全面和平协定》的订正时间表问题达成了协议。我们赞赏秘书长和他的特别代表作出的努力,他们的努力促成了这些协议。尤其是,秘书长对马普托的访问无疑有助于推动这类协议,并为和平进程提供新的动力。

我们还满意地注意到,莫桑比克政府决心在若阿金-希萨诺总统领导下,继续致力于和平和民族和解事业。

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为加强政府与民抵运动之间的信任、创造推动和平进程的条件发挥了关键作用。因此,联莫行动的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是联合国对莫桑比克和平努力取得圆满成功的重要贡献。巴西决心支持联合国在莫桑比克保持强大存在。在这一点上,我们注意到秘书长报告中的有关看法,即一些地区的安全状况仍不稳定,需要增加联莫行动人员的空中运输。

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规定,每三个月审查一次执行联莫行动任务的情况。对审查工作,我们主要关心的是,需要确保该行动继续和有效履行其支持和平进程的全部职责。节省开支当然也是一个应当加以考虑的因素,一如在联合国所有其他行动中一样。

秘书长还表明,他准备很快就组建联莫行动警务特遣队问题单独提交一项报告。我们期待得到他在这方面的建议,并随时准备同安理会其他成员一道,迅速就此

问题采取行动。我们同意在此期间,需要按照最初对联莫行动的授权着手部署一支由128名警察观察员组成的小分队。

严格和及时执行《全面和平协定》在军事方面的规定,尤其是在建立新的莫桑比克国防部队的过程中,集结和遣散原有部队,其重要性怎样强调也不会过分。该决议草案恰当地大力强调了这些问题。

目前,非常重要的一点是,必须清楚理解安理会很关注、今后还将继续关注部队的集结和遣散的关键问题,同时,安理会将继续坚持在这些问题上的立场。

订正的时间表很紧凑,必须毫不含混或拖拉地加以执行,以便在1994年10月顺利举行民主选举。如该决议草案所表明的,在此刻,不应提出任何可能破坏及时执行《全面和平协定》的新问题。对于应当做些什么,已经没有任何疑问。目前所需要的就是付诸行动,毫不拖延地付诸行动。

我们确信,情况就是如此,莫桑比克人民目前的和平努力必将结出硕果。就我们而言,我们重申将继续在安全理事会和其他场合作出努力,促进莫桑比克的和平、发展与繁荣。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巴西代表对我所讲的友好的话。

奥拉海耶先生(吉布提)(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希望最热烈地祝贺你就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我们毫不怀疑,你的素质和专业才干将引导我们细致地处理我们将会面临的繁杂的工作。

我们还希望向你的前任萨登贝格大使表示深切谢意,他出色地指导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

关于莫桑比克问题的决议草案,极好地总结了国际社会对迄今为至在解决那里冲突方面所取得进展的积极心情和谨慎的乐观情绪。我们还热烈赞扬秘书长在亲自介入希萨诺总统和德拉卡马先生之间的谈判过程后提出的关于目前局势的报告,该报告连同秘书长特别代表阿杰罗先生的努力,看来是推动会谈走向自立和最终阶段的必要动力。

出于种种原因,就在一年前由双方在罗马签署的《全面和平协定》的关键条款没有得到执行。这种拖延重新引发怀疑或强硬态度的可能性,不断给有关各方造成压力。因此,我们必须祝贺各方没有以这种拖延为借口,背离该协定的基本精神。

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全国选举委员会的成立大大促进了走向明年选举的进程。既然已经具体确定了举行选举的日期,即1994年10月,为适应这一日期而必须采取的措施,例如修订并批准将提交国民议会最后通过的选举法,就具有了某种紧迫感。在这一方面,我们还高兴地看到,由于秘书长访问,三个其活动对执行《和平协定》至关重要,但却至今还没有发挥作用的基本委员会,即行政委员会、警务委员会和新闻委员会,目前已有主席,并可望立即开始工作。

这些步骤,连同其他有关步骤,例如组建统一的国防部队和警察,民抵运动转化为正常,双方批准和平进程时间表,以及停火委员会在处理数量少得惊人的违反停火事件之外继续保持其总体效力等等,为莫桑比克恢复一个充分发挥其各种机能的国家的地位提供了新的动力。

但鉴于灾难的严重性,我们继续对整个人道主义援助方案表示关注。莫桑比克的冲突造成了总计大约150万的难民,他们的回归社会以及军队的复员工作交织在一起,任务极其艰巨。此外,我们还需要算上400到500万国内无家可归者,他们也必须返回家园。与此问题有关的是扫雷问题,在这个国家,据估计埋设了200万颗地雷。培训、时间和资金都将是必需的。但除非开通了足够的道路,否则,地雷将继续妨碍民众的流动、回归社会、发展和粮食生产。因为,秘书长特别注意到这一问题值得赞赏。

总之,我们注意到迄今为止取得的进展,已允许援助方案的焦点,由紧急救援转向与恢复正常状态有关的问题。国际社会为满足莫桑比克的需要而作出的努力相当令人振奋,针对到1994年5月截止的一年期5.60亿美元的整体目标,已有90%以上的认捐。由于近来的突破,援助国的忧虑已经得到解决,尤其是在严重拖延问题上,因此,现在应当完成筹资铺平道路。

我们希望,如果事事按计划进展,莫桑比克将成为联合国在非洲取得成功的典范,就象亚洲的柬埔寨一样,同时,还将作为一个范例,说明抱有诚意的领导人在国际社会支持下将取得何等成就。因此,我国代表团毫无保留地支持这一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吉布提代表对我所讲的友好的话。

亚涅斯·巴努埃沃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在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中,对秘书长最近访问莫桑比克之后,希萨诺总统和德拉卡马先生之间今后夏天开始的积极进展最终(我们希望是最终)得到巩固表示了满意。直到最近仍在妨碍和平进程取得决定性进展、并可能严重影响1994年10月的选举如期举行的主要障碍,目前已经消除。

WG

我们欢迎莫桑比克总统和抵抗运动主席接受了充分修订后的执行《全面和平协定》时间表这一事实;他们将实行各方在今后几个月内必须完成的、受安理会密切注视的一系列措施。

我国代表团祝贺秘书长在访问马普托时所做的杰出工作,他在那里十分干练地传达了国际社会对延误进程的严重关注以及他们按照安理会决议成功履行义务的必要性。

我们还必须欢迎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在秘书长特别代表阿杰罗先生干练指导下执行任务的模范方式。

秘书长的报告界定了在马普托达成的关于召集和遣散部队进程、组建新的莫桑比克国防部队、成立国家行政委员会、国家警务委员会和国家新闻委员会、以及筹备1994年10月选举的协议。安理会即将通过的决议强调了各方按照经修订并明确规定的执行时间表执行这些协议的重要性。

在这方面,我们不能不关切地注意到莫桑比克代表今日给我们带来的关于秘书长访问马普托以来抵抗运动表示的某些态度的信息。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授权秘书长挑选并立即部署1992年12月16日第797(1992)号决议批准的128名联合国警察观察

员,应使包括莫桑比克人民在内的各方有一定程度的信任。这将有助于使全国和解的道路畅通,并将帮助各方采取令人欢迎的一切必要步骤,把他们已经签署的协议付诸实施。

我必须提到,我国一贯关注莫桑比克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由于为时过久的冲突而受蹂躏的居民所遭受的痛苦。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述,在这一领域采取的向前的措施具有重大意义。我们呼吁双方继续这种为各自控制区之间打开通讯渠道的积极趋势,因为这使联合国和人道主义援助组织能在最准确地估量莫桑比克人民最迫切的需要,以提供必要的援助。

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得到遣返并重新安顿这一事实是个有希望的迹象,表明民众愿意在和平、和解与发展的气氛中重建他们的生活。为使他们能这样做确实需要国际社会继续给予慷慨的援助。

安全理事会正准备把联莫行动的任务延长6个月,90天后以秘书长关于各方执行《全面和平协定》,执行修改后的1994年10月举行选举的时间表等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报告为基础,重新审议。西班牙认为,这次延长强调了国际社会信任政府和抵抗运动双方履行义务的意愿,并表明国际社会自现在起决心绝不轻易接受任何对进程的拖延,也不会使它自己在对莫桑比克的和平和民主的支持中遭受失望。

我们强烈希望莫桑比克的和平进程在联合国的指导下将取得成功的结局,从而成为全非洲的典范。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把载有决议草案的第S/26694号文件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巴西、佛得角、中国、吉布提、法国、匈牙利、日本、摩洛哥、新西兰、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

主席(以英语发言):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882(1993)号决议。

我现在请要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丸山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欢迎莫桑比克总统若阿金·希萨诺先生和抵抗运动主席阿丰索·德拉卡马先生之间就使莫桑比克和平进程停滞的若干问题达成协议。这些协议是秘书长在访问莫桑比克期间采取的主动行动和他的特别代表阿杰罗先生正在进行的全力以赴努力的结果。日本对他们为进程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作为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的参加国,日本非常密切地关注莫桑比克局势。尽管我们经常为缺乏进展感到沮丧,但最近的发展重新唤起了我们对莫桑比克能够恢复和平的希望。

我们特别满意的是各方就执行《全面和平协定》的修订时间表达成了一致,这是安全理事会在第863(1993)号决议中强烈敦促的一步。如今重要的是政府和抵抗运动诚实地实施他们的协议:他们应于本月开始召集部队的进程,并在1994年1月遣散部队。此外,他们应至迟于本月底前通过选举法,以保证尽快举行选举,至迟不超过1994年10月。

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声明:

“联合国只能从旁协助和平进程,而不能没有双方的合作而推动、建立和平。”(S/25666,第46段)。

这意味着双方必须行使政治意愿和决心将他们的协议变为具体行动。

与此同时,日本认为重要的是国际社会要支持莫桑比克人民在本国恢复和平与民主的努力。由于安全理事会以通过这一决议显示了提供这种支持的承诺。我国代表团坚信,在选举之前,在和平在莫桑比克得到确立之前,联莫行动的存在是必要的。

的确,我谨以向莫桑比克人民保证来结束我的发言:在他们争取在自己的国家实现持久和平的斗争中,他们会得到国际社会的不断支持和良好祝愿。我们期待着他们能致力于缔造一个稳定、繁荣和民主的社会的一天。

李肇星先生(中国):在秘书长和莫桑比克双方的努力下,莫桑比克和平进程取得了可喜的进展。莫桑比克双方不久前就成立全国选举委员会、新闻委员会、警察委员会以及就莫桑比克部队的集中、遣散日期等达成的协议,为莫桑比克以及南部非洲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为重振莫桑比克经济开辟了新的前景。中国代表团为此感到十分高兴。

LH

中国代表团认为,莫桑比克和平进程能否如期完成,莫桑比克能否实现真正的持久和平,最终要靠莫桑比克人民自己,外部的各种努力可以,也只能起辅助和推动作用。目前,莫桑比克和平进程正处于关键时刻,莫桑比克双方应该采取切实措施,履行自己的诺言,充分与联莫行动合作,按照新的时间表行事,保证大选1994年10月如期举行。

我们希望莫桑比克双方抓住有利时机,执行《全面和平协定》和安理会的有关决议,为早日实现民族和解创造条件。鉴此,中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延长联莫行动的任期的建议,对刚刚通过的决议投了赞成票。

马尔卡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允许我就您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向您表示祝贺。我们确信,安理会在您富有经验和能力的指导下将顺利有效地完成其工作。

我还愿明确表示我国代表团赞赏巴西常驻代表,罗纳尔多·莫塔·萨登伯格大使阁下以其技能和洞察力主持了安理会十月份事务。

从各方面情况看,莫桑比克局势的新近发展令人鼓舞。如果莫桑比克有关各方继续表现出最近出现的承诺和谅解精神,该国很可能成为又一个联合国的成功范例。

我国代表团愿对秘书长致以特别和热情的敬意,其最近富有活力地对该国的走访推动了使今天会议成为可能的协议和谅解。

我们对秘书长最近访问马普托期间希萨诺总统与德拉卡马先生之间达成的诸多

协议尤其感到满意。鉴于全国选举委员会的组成问题已获解决。我们希望该委员会将有效促进实现1994年10月莫桑比克大选的目标。我们也希望,委员会借以运行的协商一致原则将不会妨碍其工作。

另一个值得欢迎的事态发展是莫桑比克政府与民抵运动之间就本月开始集中其部队并于1994年1月开始遣散所达成的协议。

莫桑比克政府与民抵运动间达成的时间表得到严格遵守,这是至关重要的。遣散进程应于1994年5月底完成。选民登记应在1994年6月前得到最后确定。训练新的莫桑比克国防部队工作应于1994年9月结束,并且选举运动及时收尾以便在10月底前进行全国大选。

联合国只能经协助莫桑比克人民并且充其量辅助其努力。恢复该国正常和民主秩序之基本责任主要在其人民和领导人方面。必须认识到,如果莫桑比克人民自己对和平与复原进程作不出实质性贡献,国际社会恐怕无法无限期地耗费人力和物质资源。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巴基斯坦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拉德苏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秘书长访问马普托导致的莫桑比克和平进程实施方面最近出现的积极动向表示欢迎。因此,法国高兴地对此决议投赞成票,该决议将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之授权期限延长六个月,其中的谅解是,和平进程的进展将接受定期审查。

曾对《罗马协定》全面实施受到拖延表示其关注的法国对各方缔结的协议表示欢迎,特别是那些涉及部队的集中与遣散和联合委员会--主要是全国选举委员会--适当运转的协议。我国代表团呼吁各方继续表现出明智和克制。严格遵守经修订的时间表并与联莫行动合作,以使选举进程顺利运行。我国代表团在此方面强调,这些选举至迟在1994年10月如期进行的迫切性,并且将不会容忍这些条件方面出现进一步拖延。

我国代表团再次对联莫行动在秘书长特别代表阿杰罗先生负责下采取的行动表

示敬意。我们还忆及，联合国无法取代各方，并且和平进程的成功主要取决于它们。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以佛得角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国政府一直以极大兴趣关注着莫桑比克的和平进程。

与我们有特殊亲密友情和历史联系的莫桑比克人民在经历多年痛苦和艰辛之后面临改变事态进程的独特机会，以便在该国实现和谐与政治稳定，重建其支离破碎的生活并在和平与自由中享受其富庶土地所具有的诸多资源。

正在进行中的和平进程为他们提供了这一独特机会。各政治党派及其领导人预计将发挥历史性作用，并且在此方面负有特殊责任。

《全面和平协定》是该进程的核心。其及时和严格得到实施将最终为莫桑比克带来和平与稳定。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与《全面和平协定》有关各方面取得进展，尤其是最近的进展。在这方面，我国政府极为重视最近就实施《全面和平协定》达成的新时间表。

进行中的和平进程的成功和明年10月举行企盼已久的选举取决于双方依照并遵守该时间表的能力。

因此，我国政府敦促他们尽其一切能力及时履行各项协议和安排，从而迎接为其国家带来和平、稳定和繁荣的历史性挑战。

不这样做则会毫无必要和危险地延长莫桑比克人民的苦难；他们长久以来忍受了伴随战乱丧失亲人的非常痛苦；他们如此长久地遭受被破坏的经济和支离破碎的生活带来的艰辛并且如此长久地和理所当然地渴望着和平。

我们尤其对莫桑比克和平进程的积极发展感到鼓舞，特别是秘书长报告(S/26666)中提及的希萨诺总统与民抵运动领导人德拉卡马先生之间进行的对话。我们鼓励各方保持这一势头，以利于该国持久和平与持续繁荣。

我们呼吁所有具备此种能力的人提供为促进和平进程的实施所需的财政援助并且改善莫桑比克的人道主义状况。

我们恭贺秘书长在其最近访问莫桑比克期间为有助于实现重要安排所作的个人

努力并且对其特别代表阿杰罗先生在履行其职责时所作的杰出工作和表现出的活力表示敬意。我们还感谢那些为援助莫桑比克和平进程而服务于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的所有男女们。

我现在继续履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责。

我的名单上不再有人要发言。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其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1时30分散会